

孤独的守望

她们在养老院艰难着最后时光；
尽管儿孙满堂，却鲜有亲人探望；
“常回家看看”虽已入法，该来的还是没来



90岁的汤欣荣，已经在花冲养老院住了3年。她有7个孩子，3个女儿和4个儿子。可自从住进来后，子女们极少露面。

心酸故事①

7个子女和3年养老院生活

在她的印象中，大女儿已经一年多没出现过，“是死是活都不知道”；大儿子和三儿子有时也会来看她，但最近一段时间都没有来过，打电话也不接。“常回家看看”写入法律，对她的子女似乎毫无效果。

51岁就守寡的汤欣荣，生活的重心早就转移到子女的身上。早年因为家境窘迫，她曾外出讨饭，只为了能把子女拉扯成人。然而让她绝望的是，3年多来，几个子女在看望她的问题上，你推我我推你，最后的结果往往就是一个都不来，连除夕都是她一个人在养老院过的。

“我想他们，他们不想我。”汤欣荣把子女不常露面的原因归结为自己“老了，不能干活了”。因为患有有关节炎，她连坐下来都会疼。来养老院，是因为在这里还能有口饭吃。

汤欣荣在肥西老家的房子早已被拆，在她的脑海里，“家”的概念已经牢牢绑在了子女身上，然而极少露面的子女，让这个捆绑也显得越来越飘渺。

89岁的孙淑芳躺在床上哭了很久。问她哭什么，她只缓慢地重复一句：“我想女儿，我想回家。”

心酸故事②

她捧着女儿送的手机

8月13日下午，89岁的孙淑芳躺在床上哭了很久。前一天，一个多月没来看她的女儿原本说好要来，却不知何故临时爽约；13日仍没有等到女儿的孙淑芳，再也抑制不住自己的思念。

满头白发的孙淑芳已经很难和人交流。耳朵不好，说话声音也小到需要人努力分辨。问她哭什么，她只缓慢地重复一句：“我想女儿，我想回家。”

“她算是不错了，女儿隔一段时间就来看她一次。”一旁的看护说。

孙淑芳的床上放了一个小塑料袋，她哆嗦着从里面拿出一个手绢包。打开来看，里面有一个手机，一个装玉佩的盒子，还有一些杂物。她拿出手机和玉佩盒子给人看，隔壁床的老人“翻译”说，这是她女儿给她的。原来里三层外三层包裹的，仍旧是对于女儿的思念。

“常有老人突然说，想孩子了，让我们打电话叫他们来。碰到这样的情况，我们也很为难，子女把老人送来养老院，就是希望我们能照顾，老是给他们打电话，会被人嫌的。”看护小声嘀咕。

晚饭来了，是稀饭、咸菜和鸡蛋。孙淑芳不想吃，她想要继续跟人说说话。或许，即使是谈起女儿，也能让她得到慰藉。

核心提示

离开了家庭环境，住在养老院的老年人，往往更需要子女的问候。在他们日益狭小的世界中，对子女的汹涌思念显得愈发无处安放。那么，《老年人权益保障法》实施一个多月后，子女看望老人的次数增加了吗？在合肥花冲养老院，记者静静聆听老人心底渴望的声音。

记者手记

别让“常回家看看”成“意外惊喜”

一份调查显示，子女探望频率直接影响空巢老人跌倒的发生，这是因为空巢老人心里孤寂，情绪低落，容易走神，所以易导致跌倒等伤害的发生。

常年居住在养老院的老人，离开了原来的生活圈，更需要子女的问候。对他们而言，我们只是几个陌生人，老人都会拉着我们的手不放，一遍又一遍叙说着自己对子女的思念；可想而知，如果是子女来看望他们，对他们而言将会是多么巨大的喜悦。

可是，从什么时候开始，“常回家看看”这种天经地义的事，竟会变成老人的“意外惊喜”呢？

“常回家看看”入法，其实是提醒和督促子女关注老年人的生活空间和精神世界，具有良善的制度初衷。但是，入法的同时更重要的是入心，心里时刻装着老人，装着温情，才能真正化解“空巢老人”的寂寞与困难。

延伸阅读

看外国如何“常回家看看”

印度：不照顾父母，坐牢3个月

2007年，在印度南部一个火葬场，工人正准备焚烧一具尸体时，尸体竟然“活”了过来！他哭着说：“我不想活了，为什么要救我！”此人已75岁，患癌症后子女不愿付医疗费，于是他绝望地走向火葬场。面对这一严重的社会问题，印度立法，如果孩子不照顾父母，将被关上三个月。印度媒体大多认为这部法律出台的重要意义在于将来。

新加坡：有专门法律和专门法庭

1994年，新加坡制定了《赡养父母法》，规定在新加坡，如果发现子女确实未遵守该法，法院将判决对其罚款一万新加坡元或判处一年有期徒刑。1996年6月根据该法，新加坡又设立了赡养父母仲裁法庭。

84岁的汤华清走路特别容易摔倒，从去年三月份到现在，4个儿子没再来过一次。

心酸故事③

有4个儿子，却只有老伴陪着

老人们陆续开始吃晚饭的时候，瘦弱的汤华清却安静地坐在床边。由于大小便失禁，这个84岁老人的床上始终垫着厚厚的毛巾。

汤华清中风后留下了很多后遗症，失语，大小便失禁，而且特别容易摔倒。所以她大多数时间都坐着，“不然说摔倒就摔倒”。

汤华清有老伴，几乎每天都会来看望她。汤华清还有4个儿子，在她刚住进来时，儿子们会各自带着孩子来看她，但现在次数越来越少，从去年三月份到现在，4个儿子没再来过一次。

看护拿出一块木板架在床边的轮椅上，这是汤华清的“餐桌”。因为右手没有知觉，汤华清只能用左手拿起筷子，将面条艰难地送到嘴边，掉在桌上的面条，她就用手指慢慢地捡起来放进嘴里。

看护说，养老院提供喂饭服务，但每月要多交一百元钱。为了不给予子女增加负担，汤华清选择自己吃饭。一小碗面条，汤华清往往要吃很久。

“‘常回家看看’写入法律了，并没感觉到探望老人的子女数量明显增多，不来的就是不来，这可能跟施行时间短有关吧。”花冲养老院的李院长说。

养老院说

原先不来的，现在还是没来

静安养亲苑院长朱泽文在采访中亦表示，“常回家看看”入法真正施行起来困难重重。抛去那些“不孝子女”不谈，其实还有很多人不能常来看父母，是因为诸如：工作在他乡、时间障碍、经济障碍、交通工具障碍等客观原因。“对于这些人，我们不应该谴责他们。”

为了确保子女能常来看老人，静安养亲苑采取了一个措施，即按月缴费。一个月缴一次费用，至少能确保子女每个月来看望老人一次。

对此，也有人好奇，那转账或是汇款行不行？对此，朱泽文表示，他们并没有约束费用缴纳方式，也确实有少数在外地的子女采用转账的方式来缴费。“其实实行按月来缴钱这个举措，只是个提醒，让儿女心里有个牵挂。关心老人的，会常来看望；不想看的，怎么提醒也没用。”静安养亲苑的一位医生说。

(应当事人要求，文中老人姓名均为化名)

翟玉婷 记者 李皖婷/文 程兆/图